南湖区公开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公告（四）

因社区治理和疫情防控工作需要，嘉兴市南湖区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45名社区工作者（含社区防控岗），岗位性质为合同制，聘用人员享受南湖区社区工作者待遇，按国家政策规定缴纳五险一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条件

1.政治素质好，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态度坚决，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作风正派，责任心强，身体健康。

2.热爱社区工作，具有一定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从事社会工作、社区建设、基层治理的相关专业知识，善于开展群众工作，服务意识强。

3.具有嘉兴市户籍（须于2022年12月3日前取得）。岗位特别规定除外。

4.年龄18-35周岁（1986年12月4日至2004年12月3日期间出生）。岗位特别规定除外。

5.具有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招录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证书，均须于2022年12月3日前取得）。岗位特别规定除外。

6.本次招考所涉及的具有专业技术资格或执（职）业资格证书（以发文时间或发证时间为准）、工作经历的计算统一截止到2022年12月3日。

7.已在南湖区各镇（街道）及村（社区）工作的人员报考本镇（街道）以外的单位，需出具加盖所在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公章的同意报考证明。

8.持有国家社会工作师证的，笔试成绩加5分；持有国家助理社会工作师证的，笔试成绩加3分；全日制社会工作专业毕业的，笔试成绩加2分；退役军人，笔试成绩加5分;现役军人配偶，笔试成绩加2分。条件同时满足的，按最高分加。以上资格需在2022年12月3日之前取得。

9.不能报考的情形：受过刑事处罚的;被开除党籍或开除公职的;近三年内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因涉嫌违法违纪被司法机关、纪检监察部门立案查处尚未结案的;被机关、事业单位、社区工作岗位辞退未满5年的;在各级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考中被认定有严重违反考试录用纪律行为的;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不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报考条件的其他情形。报名应聘人员不得报考聘用后即构成回避关系的招聘岗位。

10.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条件，具体录用计划和岗位要求详见附件。

二、招聘程序

本次招聘贯彻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按照公开报名、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公示和聘用等程序进行。

1.报名

报名时间：2022年12月3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6：00）。

报名地点：

东栅街道报名点：中环南路富润路101号东栅街道办事处一楼大厅，联系电话：0573-82287306。

建设街道报名点：南湖区中山东路县南街46号建设街道办事处2楼208办公室，联系电话：0573-82031039。

新兴街道报名点：南湖区吉杨路268号新兴街道办事处2楼205办公室，联系电话：0573-89970248， 0573-89970343。

新嘉街道报名点：南湖区城北路557号新嘉街道办事处二楼8号窗口，联系电话：0573-83615040。

解放街道报名点：南湖区城东路418号解放街道办事处102办公室，联系电话：0573-82317802。

报名须携带材料：户口簿、身份证、毕业证、房产证（或租房协议）原件及复印件、《报名表》、《健康申报表》、本人一寸证件照2张、其他相关材料（退伍证、社工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的同意报考证明，现役军人配偶须有团级政治机关出具的证明）。考生只能报考其中一个招聘岗位。

此次招聘岗位向高校毕业生开放（高校毕业生是指2022年当年毕业的高等学校毕业生或者在两年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的高校毕业生），在总分相同的情况下，高校毕业生优先录取。

2.笔试

经审核符合报名条件的，统一参加笔试，报名人数不足1：3的，招聘人数相应递减。笔试时间根据报名情况另行通知，成绩按岗位类别分别统计。笔试统一采用综合卷，主要内容分公共基础知识、时事政治、法律及写作。复习用书为浙江省人事考试参考用书《综合基础知识》、《行政职业能力测验》等。

3.面试

笔试后，从高分到低分按照1：3的比例确定面试对象。面试统一采用结构化面试法，面试成绩满分为100分，合格分为60分。面试不合格者，不能列入体检、考察人选。

4.体检和考察

总成绩=笔试成绩×40%+面试成绩×60%，按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招聘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考察对象，总成绩合格分为60分，不合格者，不能列入体检、考察对象；体检或考察不合格的，依次替补。体检参照人社部、国家卫计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政策执行。报考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体检，视作放弃体检。考察参照国家公务员局《关于做好公务员录用考察工作的通知》执行。

5.公示

根据考试、体检、考察结果等，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拟聘用对象在中共南湖区委南湖区政府网站上公示。在公示期间，对拟聘用人员有反映的，由南湖区民政局进行调查核实，并提出相应的处理意见。

6.聘用

公示后对符合聘用条件的人员，由镇（街道）指定单位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聘用人员须服从组织安排，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报到手续；对无正当理由逾期报到者，取消聘用资格。试用期内考核不合格的，解除劳动合同。

三、疫情防控要求

根据浙江省疫情防控工作要求，对中高风险地区等重点场所旅居史、接触史的来浙返浙人员，要落实个人报告和大数据排查措施，做到核酸检测应检尽检，并根据相关要求落实防控措施。

考生应戴口罩，服从配合疫情防控要求和报名、笔试、面试等现场组织工作。经现场医务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的考生，应配合安排隔离或就诊。

防控政策根据上级要求适时调整。

四、其他事项

本次招聘的考试成绩等将在中共南湖区委南湖区政府网站（http://www.nanhu.gov.cn/）上公布，届时考生可到网上查询。本公告未尽事宜，由嘉兴市南湖区民政局进行解释。

附件：1.2022年南湖区招聘社区工作者报名表

2.南湖区招聘社区工作者录用计划和岗位要求表

3.健康申报表

|  |
| --- |
| 中共嘉兴市南湖区委组织部 |
| 嘉兴市南湖区民政局 |
| 2022年11月25日 |

附件1

2022年南湖区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报名表

报考单位： 报考类别： 报名序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民族 |  | 1寸近照 |
| 出生年月 |  | 参加工作时 间 |  | 政治面貌 |  |
| 身份证号 |  |  |  |  |  |  |  |  |  |  |  |  |  |  |  |  |  |  |
| 学 历 |  | 全日制毕业院校及专业 |  |
| 通讯地址 |  | 邮 编 |  |
| 是否退伍军人 |  | 婚姻状况 |  | 手机 |  |
| 是否有社会工作师（助理）证书 |  | 级别 |  |
| 现工作单位 |  |
| 个人简历 |  |
| 是否服从统一安排调配 | 1.服从 （ ） 2.不服从 （ ） |
| 本人确认以上提供的信息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相关责任。本人签名： 年 月 日 |

附件2

南湖区招聘专职社区工作者录用计划和岗位要求表

| **单位** | **职位类别** | **职位名称** | **招聘人数** | **学历** | **性别** | **专业要求** | **其他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东栅街道 | 党务工作者 | 党务工作者 | 6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不限 | 不限 | 中共党员；40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具有连续两年以上工作经历 |
| 社区工作者（一） | 社区事务员 | 10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男 | 不限 | 40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具有连续两年以上工作经历 |
| 社区工作者（二） | 社区事务员 | 10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女 | 不限 | 35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具有连续两年以上工作经历 |
| 建设街道 | 党务工作者 | 党务工作者 | 2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不限 | 不限 | 中共党员；40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 社区工作者 | 社区事务员 | 1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不限 | 不限 | 40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 新兴街道 | 党务工作者 | 党务工作者 | 2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不限 | 不限 | 中共党员；35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 社区工作者（一） | 社区事务员 | 1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男 | 不限 | 35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 社区工作者（二） | 社区事务员 | 1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女 | 不限 | 35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 社区工作者（三） | 社区事务员 | 4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不限 | 不限 | 40周岁以下；面向新兴街道所属专职网格员、编外聘用人员、文化专管员、残疾人协理员等合同制人员；在新兴街道工作满一年及以上，且历年考核等次合格及以上；居住在市本级。 |
| 新嘉街道 | 党务工作者 | 党务工作者 | 1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不限 | 不限 | 中共党员；35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 社区工作者(一） | 社区事务员 | 2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男 | 不限 | 35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 社区工作者（二） | 社区事务员 | 2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女 | 不限 | 35周岁以下；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 解放街道 | 党务工作者 | 党务工作者 | 1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不限 | 不限 | 中共党员；35周岁以下；具有连续两年以上工作经历；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 社区工作者 | 社区事务员 | 2 | 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 | 不限 | 不限 | 35周岁以下；具有连续两年以上工作经历；嘉兴市本级有固定住所 |

附件3

健康申报表

申报日期：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方式 |  |
| 工作单位 |  |
| 序号 | 事 项 | 有/无 |
| 1 | 活动前14天内是否有境外国家（地区）或重点地区居住史、旅行史？ |  |
| 2 | 活动前14天内是否与境外来华（归国）或重点地区人员共同生活、学习、工作？ |  |
| 3 | 活动前14天内是否与来自重点地区人员乘坐同一交通工具或近距离接触史？ |  |
| 4 | 近14天内自己或家人是否有发热、咳嗽、乏力等症状和医院就诊史？是否与确认及疑似患者接触史？ |  |
| 5 | 嘉兴“健康码”是否为绿码？ |  |
| 6 | 其它说明事项： |